鞋店"跑路",充值款如何退还?

市市场监管局:企业无法取得联系 建议寻求司法途径解决



●3月15日,翁先生反映:迎江区 市场监管局在门前空地上安装了拦 路虎,影响市民停车

市市场监管局回复: 为规范门 前执法车辆停放,保证门前道路正 常通行秩序,迎江区有关部门按照 规范要求在迎江区市场监管局门口 划线设置了停车位。为保证与过往 行人保持安全距离,迎江区市场监 管局在停车位附近放置颜色较为醒 目的可移动塑料警示栏,并未设置 拦路虎,也未采取任何强制措施禁 止群众对上述停车位的使用。

●3月15日,江女士反映:在棋盘 山路路彪鞋店充值了费用,但现在 该商家搬走了,无法联系退款。

市市场监管局回复: 经查,迎 江区市场监管局前期已接到过多起 针对该商家的投诉, 投诉内容均为 "商家跑路,要求退款"等。区市 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多次前往该店, 均未发现该店有经营活动, 现场也 未发现有相关联系方式。执法人员 也通过系统多次查询相关企业以及 联系方式,均无法取得联系,迎江 区市场监管局已依法将该店移入经 营异常名录。执法人员已将相关情

况告知反映人,并建议其寻求司法 途径解决。

●3月17日,刘先生反映:建经小 区2号楼下水堵塞。

迎江区政府回复:区市政环卫 管理中心、孝肃路街道现场查看,建 经小区2号楼单元之间间距狭窄,过 道内有杂物堆放现象,影响人工清 污作业。区市政环卫管理中心现场 安排京环公司对过道内出户井进行 了人工清掏,并作为重点关注,后期 会加强清掏频次。

●3月17日,董先生反映:科技广 场灯会拖欠安保工资。

迎江区政府回复:接到反映后, 迎江区人社局分别与问题双方电话 联系,并发送短信告知区人社局地 址和电话,要求双方到区人社局详 细了解有关情况并予以协调,但双 方均未到区人社局。因反映人超过 法定退休年龄,其与用人单位之间 不构成劳动关系,属劳务关系,超出 劳动监察部门受案范围。为化解问 题,区人社局将继续联系争议双方 到迎江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进行协 调处理。

●3月18日,徐女士反映:迎春颐

和城小区有业主占用公共用地。

市城市管理局回复:经宜秀区 城管局核查了解,反映的业主在装 修时发现一楼绿化带杂草较多,业 主将杂草清除并对绿化带进行了平 整,因绿化带前的道路高于一楼地 面,为防止雨季雨水漫溢到室内,7 栋有业主在绿化带四周建设了20厘 米高的挡水墙,其中3户在挡水墙私 自设置了进出门。目前3户业主均 外出未归,城管执法人员已逐一电 话通知3户业主自行拆除进出门。

●3月18日,陈先生反映:绿地小区 外的公共区域物业设置停车场收费。

市城市管理局回复:根据省财 政厅、省物价局、省住建厅三部门联 合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以及今年3 月1日实施的《安庆市市区机动车停 车场管理办法》,对公共资源的有偿 使用及城市停车场的设置、管理进 行了明确的规范,目前我市城区对 公共区域开发利用作为停车场并收 费的做法,也是各地规范公共资源 管理、化解停车难问题的有效手段。

●3月18日,董先生反映:四眼井 菜市场西边钢材店和公厕门口菜贩 占道经营,导致其轮椅难以通行。

市城市管理局回复:大观区城 管局立即安排执法人员赴四眼井骑 路市场对该处菜贩进行了规范管 理,下一步将加大巡查力度,保障路 面畅通。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 男子获刑一年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 庆 通讯员 刘伟)近日,岳西县 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 判了一起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 罪案件。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 罪,判处被告人吴某某有期徒刑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5年至 2020年,岳西县人民法院先后作 出民事判决,判决被告人吴某某 偿还某银行及程某等6人借(欠) 款人民币150余万元及利息。判 决生效后,吴某某一直未履行其 还款义务。后因申请人向法院申 请强制执行,执行立案后,2015 年、2016年、2017年岳西县人民 法院先后作出执行裁定,裁定查 封被告人吴某某所有的位于岳西 县某处房产。

在上述案件执行过程中,被 告人吴某某共支付执行款 340911元,余款未支付。2020年 7月10日,吴某某将其所有的位 于岳西县某处房产转移至吴某、 叶某名下,致使法院判决、裁定无 法执行。

今年2月22日,岳西县人民 检察院就本案提起公诉。吴某某 对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罪 名及证据均无异议,且自愿认罪 认罚。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吴 某某对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有 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 其行为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 定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 立。吴某某具有坦白、认罪认罚 等从轻、从宽处罚情节,依法判处 有期徒刑一年。

判决书3月9日生效。

特大诈骗案破获 受害人损失挽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孙春旺)近日,宿松县公 安局经侦大队在打击假国企央企专 项行动中,破获一起假冒央企特大 诈骗案,成功为5名受害人挽回巨

2021年, 江苏连云港人戴某 在宿松县成立一家假冒中国某管 理集团有限公司的四级子公司,

以新建大型生态养猪场的名义骗 取许某、葛某等人信任,并与许 某、葛某等5人签订工程承包合 同, 收取该5人400余万元工程保 证金。戴某将骗取的资金用于包 装假央企公司、偿还个人债务和

案发后,宿松县公安局经侦大 队经多方努力,成功为许某、葛某 等5人追回被骗的220万元损失, 并将案件顺利移送起诉。2024年 初,犯罪嫌疑人戴某被判处有期徒 刑十四年一个月。

3月12日,办案民警将追回的 220万元现金全部发还给5名受害 人。受害人许某、葛某感动万分, 共同将一面锦旗送到办案民警手 中,对民警的贴心办案表示感谢。







"结婚启事"(199元/次) 婚恋专版(1999元/次) ·播》播出15秒恭贺广告+恭贺歌曲,黄金时段每天1次,980元/6天 安庆交通音乐广播》播出15秒恭贺广告+恭贺歌曲,黄金时段每天1次,980元/6天